

2016 年度连南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6 年连南县司法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 年连南县司法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连南县司法局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16 年连南县司法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2、负责法制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参与指导依法治理工作。
- 3、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依法负责律师、公证相关管理工作。
- 4、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
- 5、指导、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 6、负责县人民政府执法监督工作。
- 7、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政府法制工作的方针、政策，督促指导全县依法行政工作。
- 8、负责全县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法律审核，负责且人民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乡镇人民政府规范文件的备案审查。
- 9、负责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建设，监督、指导行政执法活动；协调行政执法争议；依法处理行政执法投诉举报。
- 10、承办向县人民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县人民政府参加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事务；代理县人民政府行政应诉事务，监督、指导全县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
- 11、负责县人民政府法律顾问事务。
- 12、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人员、行政复议人员有关行政法律、法规、规章的培训工作。
- 13、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南机编[2014] 11 号《关于印发〈连南瑶族自治县司法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保留连南瑶族自治县司法局（连南瑶族自治县法制局），与县委政法委

合署办公，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局机关内设政工科、基层工作管理股、宣传教育股、社区矫正工作股、法制股；所属有公证处、法律援助处、公职律师事务所三个事业单位（其中法律援助处、公职律师事务所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下设七个镇司法所。机关政法专项编制 13 名，行政编制 4 名；司法所政法专项编制 20 名；事业编制 13 名。目前，全局在职人员 23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2 名，离休人员 1 名，退休人员 12 名。

第二部分 2016 年连南县司法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2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475.7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教育支出	13	
三、事业收入	3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	
四、经营收入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107.1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	
六、其他收入	6	2.98	六、农林水支出	17	
			七、其他支出	18	52.07
本年收入合计	7	623.03	本年支出合计	19	635.0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结余分配	20	
年初结转和结余	9	246.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1	234.23
	10			22	
合计	11	869.26	合计	23	86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3.03	620.05	0.00		0.00	0.00	2.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78	460.80	0.00	0.00	0.00	0.00	2.98
20406	司法	462.78	459.80	0.00	0.00	0.00	0.00	2.98
2040601	行政运行	296.48	293.50	0.00	0.00	0.00	0.00	2.9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1	15.41	0.00	0.00	0.00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55.89	55.89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5	35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8.50	48.5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	1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	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	107.18	0.00	0.00	0.00	0.00	
20803	财政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51	14.51	0.00	0.00	0.00	0.00	
2080301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10	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302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303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4	1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304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0	0.20	0.00		0.00	0.00	
2080305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20	0.2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1.35	91.35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59	8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5.03	539.08	95.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5.78	379.83	95.95			
20406	司法	474.78	379.83	95.95			
2040601	行政运行	208.53	308.5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1	15.41				
2040603	机关服务	55.89	55.89				
2040605	普法宣传	35		35			
2040607	法律援助	48.50		48.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50		11.5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		1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	107.18				
20803	财政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51	14.51				
2080301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10	3.10				
2080302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4	0.24				
2080303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4	10.94				
2080304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0	0.20				
2080305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20	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1.35	91.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6	2.7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59	88.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0.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公共安全支出	15	436.56	436.56	
	3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107.18	107.18	
	5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9	52.07	52.07	
	7		七、其他支出	20			
本年收入合计	8	620.04	本年支出合计	21	595.81	595.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	21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	234.23	234.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210.00		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			24			
	12			25			
合计	13	830.04	合计	26	830.04	83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5.81	499.86	95.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6.56	340.61	95.95
20406	司法	435.56	340.61	95.95
2040601	行政运行	269.31	269.3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1	15.41	
2040603	机关服务	55.89	55.89	
2040605	普法宣传	35		35
2040607	法律援助	48.46		48.4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50		11.5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		1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	107.18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51	14.51	
2080301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3.10	3.10	
2080302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补助	0.24	0.24	
2080303	财政对医疗保险基金补助	10.94	10.94	
2080304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补助	0.20	0.20	
2080305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补助	0.20	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1.35	91.3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59	88.5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14	254.14	
30101	基本工资	72.32	72.32	
30102	津贴补贴	93.77	93.77	
30103	奖金	67.65	67.65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4.51	14.5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9	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7		100.97
30201	办公费	5.05		5.05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1		1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5		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8		28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8		8

30216	培训费	5		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90		3. 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		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		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73		12. 7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74	144. 74	
30301	离休费	8. 04	8. 04	
30302	退休费	73. 94	73. 94	
30304	抚恤金	1. 32	1. 3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7	医疗费	3. 26	3. 26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1	住房公积金	21. 91	21. 91	
30313	购房补贴	30. 15	30. 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 12	6. 1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7.90		13.00	0.00	13.00	4.90	16.63	0.00	12.73	0.00	12.73
										3.90

注：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南县司法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16 年我局无此类收支。

第三部分 2016 年连南县司法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 2016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 **623.03** 万元，比 2015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减少 **72.68** 万元，减少 **10.45%**；比 2016 年预算总收入减少 **33.73** 万元，减少 **91.88%**。减少的主要原因：广东蔚然律师事务所分出，减少律师收入和银款利息收入。

2016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625.03** 万元，比 2015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增加 **126.68** 万元，增长 **24.92%**；比 2016 年预算总支出增加 **156.86** 万元，增长 **35.73%**。增加的主要原因：在职工资、离退休金、装修法律援助办公室工程项目经费。

2016 年起拨入我局机关账户进行开支。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635.03**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24.92%**。财政拨款支出中，基本支出 **499.8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90.4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54.1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7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7** 万元；项目支出 **95.95** 万元。

主要是 1 公共安全支出用于印发普法宣传资料、安置帮教、法律顾问办案补助、社区矫正工作、行政执法人员、人民调解员办班、培训以日常运转等方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主要用于本局退休人员退休费和抚恤金，为职工缴纳医疗养老保险等方面费用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主要用于本局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 “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共 **16.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73** 万元，比 2015 年决算减少 **17.46** 万元，降低 **12.06%**，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4.40**

万元，降低 **13.11%**。支出减少的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公务用车减少一辆，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也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90 万元，比 2015 年决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0.99%。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国内公务接待。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8.58**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35.83** 万元，增长 **25.88%**。主要原因是有关办公费用价格上涨等。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1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16**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

二、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县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

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日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政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立法、决算编审、资产产权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财政厅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项）：指财政厅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其他支出。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财政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